

#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本次修订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公司于2024年9月2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

（二）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三）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1,140万股第二类

限制性股票及 1,140 万份股票增值权，授予日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向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增值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 二、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

为合理控制费用，针对已向激励对象授予的 1,140 万份股票增值权，公司拟变更为向激励对象授予 1,14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基于上述激励工具变更，公司删减了《激励计划》中与股票增值权相关的内容；此外，为保障公司《激励计划》与现行有效的股权激励相关法规及其他证券监管规则的一致性，公司对《激励计划》中部分文字描述进行了修改。

##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内容已同步作出修订。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二) 鉴于公司拟将已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全部转换为限制性股票，即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在修改日，公司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本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核心高管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以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